**附件1：资格审查条件**

**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（资质最低条件）**

|  |
| --- |
| 资质要求 |
|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，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。 |

**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（业绩最低条件）**

|  |
| --- |
| 业绩要求 |
| 近五年内（自2017年12月1日至今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）至少具有1项类似项目供货业绩。 |

**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（信誉最低条件）**

|  |
| --- |
| 信誉要求 |
|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http://www.gsxt.gov.cn/）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（不包括分公司）的、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）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异常经营名录、税收违法黑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（均不包括分公司）的投标人，不得参加投标。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（2019年12月1日至今）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，不得参加投标。投标人过去1年（2021年12月1日至今）不曾在项目中违约而被驱逐或因投标人自身的原因而使合同被解除。 |

**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（其他最低条件）**

|  |
| --- |
| 其他要求 |
|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，不得参加投标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，否则，相关投标均无效。 |

**附件2：评标办法前附表**

| **条款号** | **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** |
| --- | --- |
| **1** | 评标办法 |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。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，按照本章第2.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，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-3名中标候选人。综合评分相等时，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：（1）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；（2）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；（3）投标人近5年内满足资格审查条件（业绩最低条件）要求的业绩累计金额高的优先。通过第一信封商务、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，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；未否决全部投标的，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；通过第二信封报价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，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；未否决全部投标的，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。 |
| 2.1.12.1.3 |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| **第一个信封（商务及技术文件）评审标准：**（1）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、内容填写，字迹清晰可辨：a.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、标段号、补遗书编号（如有）、交货期、交货地点及质量标准；b.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，内容均按规定填写。（2）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、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。（3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，须提交授权委托书，授权委托书的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规定，授权委托书只能授权给一名委托代理人。（4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，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规定。（5）投标人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。（6）投标人未对本项目提出分包计划。（7）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。（8）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。（9）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。（10）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。（11）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：a.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，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；b.投标人未增加委托人的责任范围，或减少投标人义务；c.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；d.投标人对合同纠纷、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；e.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；f.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。**第二个信封（报价文件）评审标准：**（1）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、内容填写，字迹清晰可辨，内容齐全完整：a.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、标段号、补遗书编号（如有）、投标价（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）；b．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，内容均按规定填写。（2）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、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。（3）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。（4）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。（5）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。 |
| 2.1.2 | 资格评审标准 | （1）投标人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（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）；（2）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；（3）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；（4）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1.4.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。 |
| **条款号** | **条款内容** | **编列内容** |
| 2.2.1 | 分值构成（总分100分） | **第一个信封（商务及技术文件）评分分值构成：**商务部分：25分技术部分：45分其 它：//**第二个信封（报价文件）评分分值构成：**评 标 价：30分 |
| 2.2.2 |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| 评标基准价=评标价的平均值（即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人评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，评标基准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，小数点后第三位“四舍五入”）。 |
| 2.2.3 |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| 偏差率=100%×（投标人评标价-评标基准价）/评标基准价 |

| **条款号** | **评审因素** | **评分因素权重分值** | **各评分因素细分项** | **分值** | **评分标准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2.2.4（1） | 商务部分 | 25分 | 投标人业绩 | 25分 | 满足投标人须知附录2资格审查条件（业绩最低条件）得15分。 |
| 投标人每增加一个满足投标人须知附录2资格审查条件（业绩最低条件）的业绩加5分，本项最高得10分。 |
| 2.2.4（2） | 技术部分 | 45分 | 货物整体质量及技术指标 | 15分 | 货物整体质量好，技术指标先进、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12.1-15分 |
| 货物整体质量较好，技术指标较先进、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9.1-12分 |
| 货物整体质量及技术指标一般 9分 |
| 供货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| 10分 | 供货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科学合理、可行性强 8.1-10分 |
| 供货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较合理、可行性较强 6.1-8分 |
| 供货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一般 6分 |
| 质量保证措施 | 10分 | 质量保证措施科学合理、可行性强 8.1-10分 |
| 质量保证措施较合理、可行性较强 6.1-8分 |
| 质量保证措施一般 6分 |
| 售后服务承诺 | 10分 | 售后服务承诺完善，可行性强 8.1-10分 |
| 售后服务承诺较完善，可行性较强 6.1-8分 |
| 售后服务承诺一般 6分 |
| 2.2.4（3） | 投标报价 | 30分 |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：（1）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＞评标基准价，则评标价得分=F-（投标人投标价-评标基准价）/评标基准价×100×E1（2）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≤评标基准价，则评标价得分=F+（投标人投标价-评标基准价）/评标基准价×100×E2其中，F=30；E1=0.5；E2=0.2；评标价最低得分为0分。评标价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，小数点后第三位“四舍五入”。 |
| 2.2.4（4） | 其他因素 | // | // | // | // |

注：1、各评分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确定，保留两位小数，小数点后第三位“四舍五入”。

2、技术部分评分因素细分项存在缺项的，则该项计0分。

**附件3：采购清单**

**二标段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名称** | **数量** | **材质、规格型号** | **单价（元）** | **总价（元）** |
| 1 | 肩灯 | 150个 | 雷电4号 |  |  |
| 2 | 手提探照灯 | 80个 | BJQ6071手提式防爆灯，防水IP66 |  |  |
| 3 | 交通提示牌 | 50个 | 1.2\*1.8米，2\*4方管铝塑板贴反光膜 |  |  |
| 4 | 发光停车牌 | 100个 | 充电式，带警笛 |  |  |
| 5 | 发光指挥棒 | 100个 | 充电式，带警笛 |  |  |
| 6 | 太阳能雾灯 | 50个 | 黄色爆闪，可视距离1000米 |  |  |
| 7 | 疲劳驾驶提示灯 | 15个 | 红蓝爆闪、语音提示 |  |  |
| **合计（元）** |  |  |